

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

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查前公示

按照《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市财函〔2025〕491 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现将 2025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相关事项予以公示。

一、检查单位名单

1. 西安市莲湖区文化和体育旅游局
2. 西安市莲湖区北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3. 西安莲湖糖酒食品有限公司

二、检查依据及重点内容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等法律法规实施检查。行政事业单位重点关注：收入确认、资产减值、金融工具、商誉、会计估计等方面。企业重点关注：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和工资决定机制改革执行情况。检查以 2024 年度会计资料为主，必要时延伸检查以前年度和其他单位。

三、检查时间

2025 年 7 月 21 日—9 月 10 日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单位：莲湖区财政局监督与绩效管理科

联系电话：029-89628773

电子邮箱：lhcjjdk@163.com

